

周

官

記

序冬官司空記

周官禮經六篇遺暴秦滅學司空篇亡漢
不得記錄考工以備大數自是以來考工

官而司空之典遂亡矣尙書帝典曰伯禹作司空禹
貢敘九州山川詳矣乃其典事傳功之瀟則莫得而
言也逸書有汨作九共彙飮而成湯時司空咎單作
明居言釐土宅民之事悉亡滅不可推按則周官司
空之典復安所表見乎民之初生不可得而知也聖
人之作自包犧氏王天下略見于易大傳歷神農黃
帝爰及堯舜制器尙象備物致用然後飲食宮室器

械衣服皆有濶度所以養生送死要于極愛敬之心
著上下之辨而已制禮上物不過十二自上以下降
殺以兩以是爲天之大數也堯遺洪水不遑寧處茅
茨土堦葛衣鹿裘飯土簋啜土鋤樂土鼓葦籥伊耆
氏之作也夏深思遠甚矣有虞繼之而上陶夏后繼
之而上匠卑宮室盡力乎溝洫損而有孚二簋可享
益以元吉用爲大作明德之隆也有夏旣衰棄稷弗
務事典于是始廢湯有天下稱禹之德而誓諸侯曰
古禹舉陶久勞于外四瀆旣修萬民迺有居曰諸侯
羣后毋不有功于民勤力乃事書又曰無從匪彝無

卽惜淫詩曰勿予爾適稼穡匪解懼後世王侯崇縱
其心而泯棄百度兢兢如此也武王數紂之罪曰惟
宮室臺榭陂池侈服以殘害于爾萬姓又曰作奇技
淫巧以悅婦人喪德所由昭然著明矣周之先公世
修后稷公劉之業文武有明德周公定宗禮以詔後
嗣子孫及穆王而廣肆其心祈招作歌宣王承厲王
之烈更宮室廢廟如制度而稱中興下迄釐王變文
武之制峻宮室侈輿馬而卒不可振靈王景王違諫
而鑄大泉作無射墜穀洛痛乎太子晉之言興亾也
天子僭天諸侯僭天子大夫僭諸侯設兩觀乘大路

朱干玉戚臺門旅樹鏤篋朱紘養生素奢奉終泰厚
君不陳藝臣不信度天下蕩然矣司空之籍尙藏故
府法家拂士將以王法爭之聖制議之未能決然以
自恣適已也故浸淫漸滅刻去其跡除之獨盡非一
日之積也卒于天地失常山川易位鬼神不饗民死
無告訴神聖胄裔泯焉無祀禍至此烈矣蓋事興之
始壞也民則勤于財其中也勤于力其甚也勤于食
民勤于食而六府三事墮矣遂乃築長城治馳道穿
驪山典阿房身危子殺厥孫不嗣豈不哀哉書曰德
惟善政政在養民又曰每歲孟春道人以木鐸徇于

路官師相規工執藝事以諫仁哉明哉夏王之作司
空周公之建事典也其道甚著萬世卒不廢安可泯
沒哉儀禮十七篇有經復有記蓋書缺簡脫而賢者
陳誦所聞及宋劉敞爲士相見公食大夫作義皆效
往古之辭斯學者之成法也謹采尙書國語及博聞
有道術之文宣究其意爲司空作記以附于書闕有
聞之義乾隆四十有八年龍集昭陽單闕六月上旬
武進莊存與纂

周官記卷一

莊氏學

味經齋遺書四

賜進士及第授光祿大夫禮部左侍郎加一級南書房上書房行走廷存與撰
家宰記

官府之制自王宮以至於四畿外朝左右大宰宗伯
司馬西面司徒司寇司空東面曰醫師曰大府曰司
會曰遂人曰廩人曰大卜曰大祝曰大史在其後皆
西面曰巾車曰司甲曰司弓矢曰校人曰職方氏曰
大行人曰工正曰后稷在其後皆東面外朝之位朝
士莅焉王宮左右曰膳夫曰內宰曰師氏曰內史曰
大僕西面曰射人曰諸子曰虎賁氏曰戎右曰大馭

東面治朝左右廷中九卿之室在焉凡治有達王者
各於其室以待命司士莅焉官之四正四隅八次在
焉周以八舍官正掌之后有六宮世婦治焉其內九
室九嬪居之比宮之南內小臣莅焉以待王命曰祖
廟曰壇兆曰辟雍曰靈臺曰王藉曰王圃曰天府曰
神倉曰廩曰府曰玉府曰庫曰武庫曰肆曰車肆曰
廐曰牧曰冰室曰織室曰酒府曰牲滌曰園土曰軍
壘曰冢墓官各就其地而莅焉其官在朝者使其屬
守之國市也國門也國郊也國置也國關也館舍也
置郵也道路也鄉遂也公邑也都鄙也山林也川澤

也因地而設官焉無常所無常數凡官府之等三一
曰六卿之治二曰大夫之治三曰庶士之治在王朝
者區而垣之其朝官長於是圖政焉廷中左右諸吏
贊治於其次其內曰館治事者會食焉府藏典籍庫
藏貨財皆有次舍諸吏宿焉以序更國有故則令其
長宿在王宮者亦如之先王之后王世子皆居異宮
有官屬以故士爲后宮之屬以國子爲世子之屬凡
當御者皆有次焉其在王宮者以序更在外朝者有
王命然後御其守王宮及門者爲區廬而居焉有司
巡而比之

官屬表

卿 中矣下矣

小宰 宰春

司 司 旅 府 史 胥 徒 賈 工

上土 中土 下土

八

十六

三十二

六

十二

二十四

四十八

九十六

一百九十二

三百八十四

七百六十八

一千五百三十六

三千一百三十二

六千二百六十四

官正

四

八

一

二

四

八

十六

三十二

六十四

一百二十八

二百五十六

五百一十二

一千零二十四

內饗

八

一

二

四

八

十六

三十二

六十四

一百二十八

二百五十六

五百一十二

一千零二十四

二千零四十八

外饗

八

一

二

四

八

十六

三十二

六十四

一百二十八

二百五十六

五百一十二

一千零二十四

二千零四十八

甸師

二

四

八

十六

三十二

六十四

一百二十八

二百五十六

五百一十二

一千零二十四

二千零四十八

四千零九十六

八千一百九十二

甸人

四

八

一

二

四

八

十六

三十二

六十四

一百二十八

二百五十六

五百一十二

一千零二十四

甸人

四

八

一

二

四

八

十六

三十二

六十四

一百二十八

二百五十六

五百一十二

一千零二十四

甸人

四

八

一

二

四

八

十六

三十二

六十四

一百二十八

二百五十六

五百一十二

一千零二十四

祝曰大宰為正小宰為貳

宰夫為攷庶士為廢庶人

為職自宮正以至掌次凡

三十官皆正

于小宰內官亦正于內宰

膳夫醫師皆有府其他各

就其事凡大夫士

于士謂之佐

士子大夫兩
之屬共非士
則曰殺

金幣二

疾醫八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瘡醫八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獸醫四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酒正四

八

二

八

八

八十

酒人卷十

樂人卷五

凌人二

二

二

八

八十

籩人卷一

醴人卷一

醢人卷二

鹽人卷二

無人卷一

宮人四

八

二

四

八

八十

堂舍四

尊人二

堂六四

二

二

〇

八十

大府

四

〇

八

四

八

八

八十

頁十六號曰大府長

樂器

四

二

二

四

〇

〇

〇

典

二

二

二

二

十二

廿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八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典

二

二

二

〇

廿

買四

大司徒
小司徒
鄉師
甸
八

十六

三十二

六

十二

十二

百廿

說曰大司徒

封人

八

二

四

六

六十

正也小司徒

鼓人

六

二

四

四

廿

疏也鄉師攷

舞師

二

〇

二

四

四十

也司族以下

牧人

六

一

二

四

六十

殷也輔也鄉

牛人

二

二

四

二十

六十

大夫鄉之正

充人

二

二

四

四十

二百

六鄉或監焉

戴師

四

二

四

六

六十

州長黨正鄉

之佐族師間

八
ノ
言

				神人四	連入四		歌虞四										
掌 三	葉 三	葉 三	明 三	角 三	四	八	八	六	二	小 川 二	中 川 六	大 衛 三	小 林 三	中 林 六	林 六	山 二	山 六
○	○	○	○	○	○	○	○	○	○	○	○	○	○	○	○	○	○
二	二	一	○	○	二	二	一	二	四	一	二	四	一	二	四	一	二
○	○	二	○	○	四	○	○	六	八	○	六	三	○	六	三	○	六
廿	八	廿	八	八	四	四	廿	六	十	廿	六	十	廿	六	十	廿	六

四人

舍人二
四人
八
十六

會人四
八
八
八

司祿八

圖人四
八

揚人八

掌書二

掌書二

小祿
三
總師四

八
十六
三十二

籌人二

六

十二

十二

百廿

乘人卷八

傳人卷二

春人卷二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八

。八

。八

女樂計
桑琴

女樂八
桑琴

女春其
奚五

。四十

。四十

。四十

。四十

。三十

。廿

。八十

。八十

。廿

司公三

司書三

雞人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婚佐后洽六

殿也輔也世

也師旅以下

戴也肆師坎

正也小宗伯

說曰大宗伯

子內宰

以文屬焉正

屬也其內官

也司旅以下

說曰虞人正

天府二

典瑞二

典命二

司服二

典祀二

四

官有事則正于宗伯家人

幕大夫各居其地皆正于宗伯

宗伯

內宗

外宗

內宗

外宗

內宗

外宗

內宗

外宗

內宗

外宗

內宗

外宗

典瑞二

典命二

司服二

典祀二

四

八

四

八

四

八

四

八

四

八

四

八

四

八

典瑞二

典命二

司服二

典祀二

四

八

四

八

四

八

四

八

四

八

四

八

四

八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廿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官有事則正

于宗伯家人

幕大夫各居

其地皆正于

宗伯

鐘師四八

笙師二四

鐃師二四

鞀師二

旄人四

籥師四〇

箛章二四

鞀師四

典庸供

司于二

絕人二〇

養民二

占人八

藝人二〇

占夢二〇

眠視二〇

六

一

二

〇

二

二

二

二

八

〇

四

四

〇

〇

〇

〇

六十

十

廿

廿

廿

廿

廿

廿

八十

廿

四十

四十

八

八

四

四

之庶人舞者

亦然

舞者去
舞者數

大卜長也卜
師以下屬也

大祝二

四

小祝八十六

二

四

四

四十

大祝長也其

大卜二

上師四

卜人八十六

二

二

四

四十

工四

執事二

四 八

二

二

四

四十

士屬也

初視二

一

一

一

四

四十

司至三

一

一

一

四

四十

大史二

四 小史八十六

四

八

四

四十

大史長也其士屬也

士屬也

保章氏三

四

四

四

八

內史二

二 四 八 十六

四

八

四

四十

內史長也下大夫為佐士為屬

為屬

巾車二

四 八 十六

四

八

五

五十

五百

巾車長也其士屬也

士屬也

典路二

四

二

二

廿

車僕二

四

二

二

廿

司常二

四

二

四

四十

以神佐者以神佐者

二

四

四

四十

以神佐者

二

四

四

四十

都家之官正于王官

宗廟下至至之屬佐于官者三

六軍

小司馬 軍司馬 國馬 大司馬 夫 三十二

六

十六

卅二

三百

大司馬正也

六軍將

師帥 旅帥 卒長 兩司馬 公前馬

十二

卅六

六十

六百

小司馬正也

司勳二

二

四

二

廿

軍司馬攷也

馬贊三

一

四

〇

八

司旅以下殿

量人二

一

四

〇

八

也輔也軍將

小子二

〇

一

〇

八

以下有事則

甸人二

〇

一

〇

八

正馬

司爨二

〇

〇

〇

六

項

掌固二

〇

四

四

四十

司臉二

〇

二

四

四十

堂饗八

〇

四

十六

百廿

僕人六

〇

六

〇

百廿

環人六

〇

二

〇

十二

擊鼓六

〇

二

〇

十二

射人二

四

〇

二

四

二

廿

廛人二

〇

〇

〇

四

射鳥二

〇

〇

〇

四

羅氏二

〇

〇

〇

八

射人長也可
士士之長輔
子庶子之長
皆佐也而各

戎右二 〇〇〇	司弓矢二 〇〇	司甲二 〇〇	大僕二 〇〇	虎賁二 〇〇	諸子二 〇〇	司士二 〇〇	掌書二 〇〇
一	繕人二 〇〇	可兵四 〇〇	小臣四 〇〇	旅賁三 〇〇	司右二 〇〇	六	十二
〇〇	素人四 〇〇	司戈盾 〇〇	御僕士 二	節服八 〇〇	四	〇	〇
〇〇	四	二	一	二	四	二	〇
〇	二	一	二	〇	〇	二	〇
〇	四	二	二	〇	二	四	二
〇	二	〇	〇	〇	八	二	四
〇	二	二	二	〇	八	二	四
〇	廿	四	四	四	八	廿	廿
			四		八		
戎右長也其	司弓矢長也 其士屬也	司甲長也其 上屬也	大僕長也小 臣以下屬也	虎賁氏長也 其士屬也	屬射人	有府司右屬 也羣右屬焉 服不氏以下	

方相氏四
狂夫

四

齊右二 〇〇
道右二 〇〇
大夫佐也其士屬也

大駟 〇〇〇〇
戎僕二 〇〇〇〇
大夫佐也其士屬也凡王車之右正于

齊僕二 〇〇〇〇
道僕二 〇〇〇〇
司馬羣車之右正于司右

田僕二 〇〇〇〇
馭未廿 四十
校人長也其士屬也

校人二 〇〇〇四
十六 四
八 八
四十 四
其士屬也

至馬二 一〇二
牧師四 〇〇四
廣人四 〇〇二
賈二 四

師乘二 一〇二
八 八
廿 廿
其士屬也

職方氏長也其大夫佐也其士屬也

八 〇〇
十六 〇〇
二十 〇〇
十六 〇〇
十六 〇〇
五十五
其士屬也

其士屬也

小司寇三士師四鄉士八									
初四									

合考氏	制考氏	形考氏	山師二	川師二	邊師四	區人四	鄙人四	家司馬	十六	迎主三	縣正三	牙主六	甸主八	甸主六	甸主二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四	四	四	二	二	四	〇	〇	〇	六	六	八	八	三	三	一
四	四	四	四	四	八	四	四	〇	十二	十二	十六	十六	十六	十六	二
四	四	四	四	四	八	〇	〇	〇	十二	十二	十六	十六	十六	十六	二
四十	四十	四十	四十	四十	八十	八	八	〇	百廿	百廿	百六十	百六十	六十	六十	廿

大司寇正也	小司寇貳也	士師攷也	士以下股也	輔也野廛氏	以下皆正于	其士以聽司	寇
-------	-------	------	-------	-------	-------	-------	---

職全三〇〇

司刺二

司約二

司置三

司屬三

大人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布三

四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五〇六三二〇二一一一

十一十二六二一四一二二

十二六〇四 廿〇〇十六〇〇八〇〇〇

百廿六十十二十四 二百十二百廿十六十二八十四四四

駝夷閩蠻

頤

司官紀卷

婦氏四

雍氏二

萍氏二

屈氏三

司徒氏六

孫氏六

傅氏三

真氏二

庶氏一

穴氏一

遲氏二

梓氏八

雍氏二

黎氏二

葛氏一

赤氏二

嬀氏一

李氏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

○

○

○

○

○

○

○

○

○

○

○

○

○

○

○

六

○

○

○

○

○

○

○

○

○

○

○

○

○

四十

八

八

八

十二

六

十二

八

四

四

八

廿

廿

二

二

二

二

二

官 五	官 刑	官 政	官 禮	官 教
五	一	一	一	一
卅二	四	十四	五	五
八十九	八	卅	廿	五
夏	廿	六七	四十九	四
七百	夏	夏	夏	夏
六百	夏	夏	夏	夏
五廿百四	十七	八十八	三百	九十七
六十四百九	十九百五	十七二百	五五二百	十七百六
二十九百九	十五百六	〇三百	十六百四	〇二百
六〇千一	八十八千	五夏	四十千	夏

凡五官之大數卿大夫士庶人在官者貴賤損益正長佐屬之法如右之圖其內官之制內命婦之等四一眠元士二眠大夫一眠卿數不備唯其人外命婦之等皆無數其卿大夫士有數者八十四人外命婦也佐后治六官之政其內命婦每官九嬪一人世婦三人女御九人其女御二十七人世婦九人九嬪三人從后唯所燕息女祝女史眠中士凡十二人內司服縫人皆有女御眠下士凡十人女酒女漿女醯女籩女醢女鹽女冪女春枕女饌女橐女箒皆眠胥凡百六十七人其奚則皆眠徒凡八百八十六人其工

八十人皆眠庶人在官者給事于后宮謂之女宮奄
眠上士者四人眠府史者六十二人眠徒者八人闈
人無常數凡內官自眠士以上百有六人自眠庶人
以下千一百三十三人其奄七十四人鄉遂之官鄉
老或兼職卿也中大夫也上士也中士也則各有職
焉皆受祿于朝下士受倍田不受祿公邑家邑小都
大都皆如六遂之制其造都也王建其長爲之屬二
卿五大夫命于朝者宗人司馬士司空皆有士庶子
及庶人家之屬有士無大夫命于朝者宗人士司空
如都之制唯司馬以其私臣爲之都家之吏在王朝

者曰朝大夫主受治而上之曰都則主受則而下之
其在朝廷則有公卿大夫元士致仕者未有官職者
及其國子庶子受王命而御焉學士之版則比諸學
皆無數虎士八百人狂夫四人有數其勇力之士則
無數五隸六百人有數其給事于外內者則無數市
自胥師以下門闢自下士以下山虞澤虞川衡林衡
皆如鄉遂之下士也場人趣馬廋人圉師圉人象胥
皆無數樂官之屬其六百十六人有數旄人之舞者
無數以神仕者技食者皆無數后稷農正農師之官
百工之職宅里館舍置郵道路其官皆在司空

周官記卷二

宋經齊遺書四

莊氏學

司徒記

夫婦謂之家無妻謂之餘夫凡工賈之子弟亦曰餘夫農民一人受田百畝一易再易以次倍之其家衆男田不足而無他業者授田二十五畝無宅有家者有宅有宅者有桑有桑者貢絲帛載師制其輕重之等凡父子昆弟同田而耕者著其長以名其戶其財貨之入皆公之有軍事則役其長致民亦如之年六十則以其次代之凡餘夫合其比爲什伍役其鄉事

有大故則致之於國凡民同居者其財家無過九人
異居者長子受田宅有故則授其次子無子授其弟
其他財物子弟與分受焉有司治之分其戶均其役
惟閭民不異籍其受田及爲他業者必有分親也先
其父族次母若妻之黨而後及其鄉人凡始分之戶
比於新甿而節其事農夫不得爲商賈占山澤之利
爲士者服公事者百工技食若閭民有司辨材焉而
登之於書反於農則亦如之士而未有祿其家猶受
田也有祿則退視祿之多寡祿及身則身退及其昆
弟宗族則皆退其有他業而不足自給者皆受餘夫

之制以事其子弟凡鄉遂之下士則受倍田而舍其
餘征凡民衆田寡願徙者聽有司授之節以行之田
衆民寡則來徙焉授之田期不征以地美惡爲之等
園圃一人受田宅如農夫虞衡一人受田八之藪牧
九之賦之公田九而一不爲廬也皆盡征之宅如常
制其餘夫受田各以所有爲貢無過什一曰百工曰
商賈其授田四而當農之一什而取一工以其器商
以其財凡醫巫卜祝之食於民間者其授田亦如之
其賦則以國服爲之息凡商賈阜貨者必有同也擇
一人以爲之主著其名於官名其貨於市大者同其

族小者聯其友使等其財而均其利以致遺物以贖
國用凡虞衡叢牧亦如之凡百工同其族合其藝皆
有主如農人服事技食亦如之曰臣妾在官者任之
事無征隸於家者任其主之事有征閒民一人受宅
如制有力征有宅征無貢凡六鄉六遂田皆井地也
戶皆正戶也正戶之式田宅必如制書其長於籍其
親戚佐助之人皆屬父子兄弟相繼者仍其戶無子
若弟者察其同族及異姓之親以至於朋友佐焉而
相睦友慈愛者以田宅畀之有還受無假易孟冬之
月屬其閭而按比焉有餘人移諸族有閒田公諸族

以至於鄉亦如之田宅無曠亦無遊民餘戶之式田
廬四之一農夫有公田宅半受工賈否有他業而無
田者亦在焉由大夫以上別爲籍士附焉商賈爲市
籍虞衡百工以其地與名爲籍閭民各以其事附焉
臣妾繫於主民職旣奠有司慎民之遷業謹其移徙
振其窮而繼其絕辨五土之可食者而察其利害而
平之凡矜寡孤獨皆養於上其孤壯則授之田若死
政之老則爵而祿之其孤則教之材則官之否則祿
之廢疾則以技食之不可事者有子若弟則使養焉
其家一人弗使征役無則養於上凡山林川澤邱陵

墳衍原隰之物生有變焉以時察之奠其民人舍其財征三年大比更造圖籍而頒之於閭里不信者誅之

先王之均土地分民人也必始於鄉遂等諸公邑達諸都鄙以至於邦國而爲天下式故鄉遂之政政之本也田里有則賦貢有藝吏有常職祿有常賜俾庶人食其分庶士食其官小有分親大有常隸是以業均財阜百事無匱王國五十里爲近郊百里遠郊六鄉在焉制一夫一婦受田百畝謂之家賦公田十畝宅田五畝五家爲比比長受倍田一比之田凡二屋

公田十畝者六宅半之五比爲閭田三十夫公田百畝者三宅半之中農中歲之獲百畝得鬴二百五十二公田則鬴七百五十六私田則鍾七百五十六宅樹桑麻計功而正之近郊五之二帛畝一匹爲束者六遠郊五之三帛畝一匹爲束者九布則倍之間之式也以登於鄉私田萬五千夫則鍾二十有八萬三千五百公田千五百夫則鍾二萬八千三百五十宅半公田之數近郊束帛三千遠郊則四千五百是維一鄉之歲入乃任其官授之職而奠其祿焉自州長至於閭胥人賦祿月二鬴閭胥食十八人受鬴四百

三十二粟三分之二受契於廩人司稼出斂法閭師
遂以九穀頒之帛一受諸內府二束七匹泉一受諸
外府七千二百族師黨正州長以次倍之受粟帛如
法凡閭胥三百七十有五人族師百人黨正二十人
州長五人羣吏之祿可食萬有二千五百十人定受
粟萬鍾者二二鍾者八受帛十束者百八十二束者
四十七又二分束一其餘鍾千者八百者三倍者十
七餘束千有一百五束又二分一近郊也遠郊千者
二百者六王國二百里爲甸六遂在焉田賦無過什
一宅征五之四如鄉之粟數倍近郊之帛數吏降一

等縣正以下半鄉吏之祿受粟萬鍾一倍鍾四受帛
十束者九十一束者四十七又四分束一遂大夫受
祿於其遂鍾二百三十鬴四束二十一匹六定受粟
萬有二百三十八鍾也又四鬴也帛十束者九十倍
束者三十四又二十分束十七可食六千三百九十
有九人其餘鍾萬有八千一百十一鬴六餘束五千
三十有一又二十分三六鄉六遂凡私田十有八萬
夫可食百有二十五萬人公田萬有八千夫賦粟三
十四萬有二百鍾宅田半公田之數賦帛五萬八千
五百束其吏祿萬鍾一十二倍鍾七百六十三鬴四

粟數也十束者千有七百倍束者八十有六又十分束一帛數也可食十有一萬三千四百八十一人其餘粟萬鍾二十一倍鍾四千三百鍾七十三鬴六帛十束者四千一百倍束者百有六十又七束九匹是維六鄉六遂之經入乃均六鄉之餘地以任餘夫近郊則宅田士田賈田在焉遠郊則牛田賞田牧田在焉唯士田賞田不在數制私田二十五畝十分一以賦公田宅如常制五爲比十爲聯而受倍田者二人長百家而後受祿五長而後受秩爲下士下士四一中士中士四一上士上士之屬私田三十六萬一千

五百畝則公田三萬六千一百五十畝宅如公田廬
四之一凡四萬五千一百八十七畝二分一賦帛如
法不賦粟貢各以其所有閭師徵之以頒吏祿而上
其賦於國乃均六遂之餘地以立公邑以千室爲灋
而通之五爲軌長倍田十軌而里有司受祿四里而
連長受秩五連而邑有司中士是維千室之制受田
宅如鄉遂之法私田十有二萬畝公田萬有二千畝
宅半之賦粟帛如遂之法旅師征之以頒吏祿而上
其賦於國三百里曰稍地家邑在焉四百里曰縣地
小都在焉五百里曰疆地大都在焉置吏如公邑頒

祿之餘乃四之而長食其一王乃收千里之入以待
九式之用六官有奉百事有備上帝鬼神得其饗賓
客遠人協其志常事知其藝變事知其豫以制御於
諸侯四方則之九服刑之至於天下後世物各得其
極而罔有怨恫於王身焉大雅曰陳錫載周侯文王
孫子能均財而善布之故天享其明德載周之祚本
支皆百世之久也

古聖王之始牧其民也因其故俗施之以寬政萬民
悅而信之四方服而懷之易曰君子維有解吉有孚
於小人言在上者簡節目滌煩苛而愚氓醜類莫不

信也乃以歲十月命司徒登民於籍授之法曰凡我有泉故有爵者幾何族名田幾何也學士幾何人野之名田者幾何家其爲隸農者幾何泉備者幾人邑之服公事者某某也商者幾何家賈者幾何家技食者幾何家其名田有亾也奔走往來者幾人善書者幾人善算者幾人習地形者幾人能辨護者幾人伉健者幾人食於軍者某某也賓旅幾何等習奇袤者何人也漁者獵者負販者轉輸者幾何人居何所也臧獲罪隸幾何人罷民某某也窮民某某也其貴賤老幼男女皆書之有田宅錄之無則闕之往來者繫

其地備隸繫其主籍以正歲上於國命司空執表度以經田野山林川澤旁必有圍道路邑居左右必有分乃列其界而盡度之百里之內六區爲正餘爲奇圖其廣輪計其頃畝必容疆潦偃滯之所以待事辨其土之嫩惡以爲之等書其數繫之以主名及隸農若傭者皆載之圖正歲而畢上於國乃命宰設鄉官以治農夫設市官以治商賈設工官以治百工設虞衡以治山澤之民設賓客之官以治遠方之民醫巫卜祝皆有師漁獵轉輸皆有長擇其人授之自有爵者始尊卑厚薄皆有明法而輕重布之司徒乃立農

民之戶以定六鄉正戶七萬五千餘戶附於鄉無常數正戶之式田宅如制書其長於籍其親戚佐助之人皆屬不足五人則益之過九人則損之有授受無假易若是五家而長受倍田宅家母過十八人餘戶之式田廬四之一農夫有公田宅半受工買否有他業而無田亦在焉凡百家而長受祿五長而秩下士由大夫以上別爲籍士附焉商賈有市籍虞衡百工以其名爲籍閒民附焉臣妾繫於主乃井六鄉之正地著應授之人於圖二十五家以爲別奇零之可附者不可附者皆著其應授之餘子百家以爲別因地

形勝之勿沒其舊界俾民有考也山林川澤屬禁之內有分地以富民主之而各有屬以爲之界邑居左右奇零之分令民樹桑爲圃有家者咸受墓域有分也市肆官府有地敘臣妾羈旅有常所皆列於圖參互以攷之準直以定之莫不正平無或差貸而後可布也至於陽月司馬以授官之籍令衆咸造於庭以版圖約劑授之曰賦乃職考乃法以其爾事萬民各執契以行事盡十二月而畢正歲大史授時令於萬民司寇憲禁令於國及野司徒定賦法司馬申軍法司空詳役法有司讀之季夏司空日行國野賦水勢

至秋定秩敘致材用孟冬興功日至而畢歷歲修之俾萬民有食有居於是建都邑備寢廟修官常頒法則典禮立樂以安之此王道也

凡治地平地畝而畝下地列而畝阪地區而畝畝登於夫夫必有遂遂必有徑以正經界而禁民之侵軼設郵表囿於四端以議之令受地之民祭焉使毋敢犯也一歲曰菑二歲曰新田三歲曰畬

大雅曰日止日時又曰君之宗之書曰奠麗陳教則肆乃立之宗乃設之輔乃建之師凡庶民因地以辨姓因族以建邑凡同族擇一人以爲之宗著其能而

奠其繫使以時登其族之夫家衆寡田萊六畜之數以逆有司之會計而贊之凡其族之昏冠喪祭飲食之事皆掌之凡上士中士下士皆有隸子弟因其宗不別族大夫則立宗焉宗故大夫也則爲小宗而屬於大宗別子爲卿者繼世皆宗之庶子爲側室凡有地者有宗有宗者有臣自上士以上凡卿大夫士以孤子繼世則命父兄爲之輔俟其長而任之其才不任於國事者亦如之教之才則任之否則以其輔攝其事使奉之而錄其子必有大過然後廢其有廢疾者立其子無子立其弟凡田有農師藝有工師商有

市鄉庠序學校皆有師生則事之死則報之

九一之制公田居一私田居八輕近重遠園廛公田
二十畝宅征一畝近郊公田十畝宅征一畝遠郊公
田二十畝宅征三畝甸稍縣都公田二十畝宅征四
畝惟漆林之征公田二十畝宅征乃五畝爾輕不及
九一重不過九一宅田未嘗在公田外故曰莫善於
助

水注川曰谿注谿曰谷注谷曰溝注溝曰澮注澮曰
瀆瀆無所通谿之導源也瀆小谿大注之以漸兩山
之間脈必有轉在高彌隘在下彌廣隘者其節短廣

者其節遠自一二里而近至十百里而遙會者益集
轉者益大審曲面勢如弓焉如輪焉如門有限如臂
指有節如孟之仰如手之掌奠水之急而緩其行地
勢然也山虞必善察之固其固高其高小大之石中
谷所饒皆吾材也舉手投足皆可得也其坎既高其
藏既深雖在窮谷冬可鑿冰則水寧有醮哉因山之
勢束水之會水雖怒不得決而泄也流緩而科盈沙
雖停不得淤而滿也澮溝谷谿旁之墻地日增高可
居平可食迫兩山之麓多樹之林以衛其足山無林
則不固霖雨降乎萬仞千重之峻建旣之水剝山之

土石草木而潰之其崇且墜山日以墜則豁塞谷壅
有日矣此名川所以不能莫水而深藏之也山虞教
其民每依其麓之藜淺爲渾深爲徼林衡佐之植以
土之所宜木近水宜柔木附山宜剛木搖木不植危
喬木不植埤多爲之林必環山於有牢俾水湍而不
激山峻而不隙土附而不坼沙渾澄而不寫不塞山
以之崇源以之滌一山迄衆山一豁類衆豁帥其谷
之民之衆寡用天時之宜歲從事於隨山濬川之成
法民力無曠亦無擾也其放而之於平原廣隰也貴
徐引之高地勿遽并之下地其行雨潦之水使達於

川也有遂有溝有洫有澮以循序而注之田功治原
隰平水功治泉流清卑而陂之以爲澤高而防之以
爲瀆窪而鍾之以爲池希而區之以爲藪經九道以
正之宅九隩以定之外爲川澤之分內爲田里之基
川之兩崖皆統於川之衡距水所不至爲之厲禁其
中有高下迂直廣狹之數川衡周知而謹察之均其
可居均其可葬均其可食民平不爭水平不濫民可
居者不可以無常也壞城郭徙墳墓無有焉民可食
者不可以有常也曲防壅川增卑倍薄無有焉隨水
所毀則舍其征因土所成則賦之民排水宅而居之

宅

二畝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有半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無征 之二 之三 之四 之四 之四 之四 之一 之二 之三

田

二畝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有半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無征 之二 之三 之四 之四 之四 之四 之一 之二 之三
上地百畝中上地百畝上地百畝上地百畝上地百畝上地百畝上地百畝上地百畝
地二下下地地二下下地地二下下地地二下下地地二下下地地二下下地地二下下地
三三各夫三三各夫三三各夫三三各夫三三各夫三三各夫三三各夫三三各夫
人受四之一人受四之一人受四之一人受四之一人受四之一人受四之一人受四之一

廬

二畝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之二 之三 之四 之四 之四 之四 之一 之二 之三

田公

士未仕 士未仕 士未仕 士未仕 士未仕 士未仕 士未仕 士未仕 士未仕
者致仕 者致仕 者致仕 者致仕 者致仕 者致仕 者致仕 者致仕 者致仕
耕四之一耕四之一耕四之一耕四之一耕四之一耕四之一耕四之一耕四之一
上田十畝上田十畝上田十畝上田十畝上田十畝上田十畝上田十畝上田十畝
中二之下中二之下中二之下中二之下中二之下中二之下中二之下中二之下
三三各夫三三各夫三三各夫三三各夫三三各夫三三各夫三三各夫三三各夫
耕四之一耕四之一耕四之一耕四之一耕四之一耕四之一耕四之一耕四之一

宅者

二畝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有半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無征 之二 之三 之四 之四 之四 之四 之一 之二 之三

宅

二畝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二畝有
有半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半征五
無征 之二 之三 之四 之四 之四 之四 之一 之二 之三

田	宅	賣人 買民	田公	廬	田
	二畝 有半 無征				
十五畝 上田二 餘夫受	二畝有 有半征 五之二	賣人 買民	二畝 有半	八分 畝之 五	餘夫受 上田二 十五畝
十五畝 上田二 餘夫受	二畝有 半征五 之四	賣人 買民 賣人 買民 賣人 買民	二畝 有半 有半 有半 有半	八分 畝之 五 八分 畝之 五 八分 畝之 五 八分 畝之 五	餘夫受 上田二 十五畝 餘夫受 上田二 十五畝 餘夫受 上田二 十五畝 餘夫受 上田二 十五畝

廬

公田

商人

宅

田

廬

八分
畝之
五

八分
畝之
五

八分
畝之
五

八分
畝之
五

八分
畝之
五

不授
十分私田
而賦其二
買貨物

不授
十分私田
而賦其二
買貨物

不授
十分私田
而賦其二
買貨物

不授
十分私田
而賦其二
買貨物

不授
十分私田
而賦其二
買貨物

商人
壹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商人

二畝
有半
無征

二畝有
半征五
之二

二畝有
半征五
之二

二畝有
半征五
之二

二畝有
半征五
之二

二畝有
半征五
之二

餘夫受
上田二
十五畝

餘夫受
上田二
十五畝

餘夫受
上田二
十五畝

餘夫受
上田二
十五畝

餘夫受
上田二
十五畝

八分
畝之
五

八分
畝之
五

八分
畝之
五

八分
畝之
五

八分
畝之
五

公田

工民
寔

宅

田

廬

公田

不投
十分私田
而賦其一
貢貨物

工民

壹人

二畝
有半
無征
之二

餘夫受

上田二
十五畝

八分
畝之
五

不投

十分私田
而賦其二
貢貨物

不投
十分私田
而賦其一
貢貨物

工民
工民
工民
工民

壹人
壹人
壹人
壹人

二畝
有半
之四
之二

餘夫受
餘夫受
餘夫受
餘夫受

上田二
十五畝
十五畝
十五畝

八分
畝之
五
五

不投
不投
不投
不投

十分私田
而賦其一
貢貨物
十分私田
而賦其二
貢貨物
十分私田
而賦其三
貢貨物
十分私田
而賦其四
貢貨物

服公
事者

服公服公服公服公
事者事者事者事者事者

宅

二畝
有半
無征

二畝有二畝有二畝有二畝有
半征五半征五半征五半征五
之四之四之四之四之四

田

餘夫受餘夫受餘夫受餘夫受
上田二上田二上田二上田二
十五畝十五畝十五畝十五畝

廬

八分八分八分八分八分
畝之畝之畝之畝之畝之

公田

不授十分不授十分不授十分不授十分
私田而賦私田而賦私田而賦私田而賦
其一以國其一以國其一以國其一以國
庶爲之息庶爲之息庶爲之息庶爲之息

以技
食者

以技
食者

以技以技以技以技
食者食者食者食者

宅

二畝有
半征五
無征之二

二畝有
半征五
之四
二畝有
半征五
之四
二畝有
半征五
之四
二畝有
半征五
之四

田

餘夫受
上田二
十五畝

餘夫受 餘夫受 餘夫受 餘夫受
上田二 上田二 上田二 上田二
十五畝 十五畝 十五畝 十五畝

廬

八分
畝之
五

八分 八分 八分 八分
畝之 畝之 畝之 畝之
五 五 五 五

公田

不授十分
私田則賦
其一以國
服爲之

不授十分 不授十分 不授十分 不授十分
私田而賦私田而賦 私田而賦私田而賦 私田而賦私田而賦
其一以國其一以國 其一以國其一以國 其一以國其一以國
服爲之意服爲之意 服爲之意服爲之意 服爲之意服爲之意

閒民
壹人

閒民
閒民
壹人
壹人

閒民 閒民 閒民 閒民
閒民 閒民 閒民 閒民
壹人 壹人 壹人 壹人
壹人 壹人 壹人 壹人

宅

二畝
有半
無征
之二

二畝有
半征五
之四
二畝有
半征五
之四
二畝有
半征五
之四
二畝有
半征五
之四

田	宅	妾臣	田公	廬	田
	授不				
授不	授不	妾臣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妾臣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妾臣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妾臣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妾臣	授不	授不	授不

				田公	廬
				授不	授不
五	之	授不		授不	授不
入	分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授不
廬	田	宅	夫餘		
廬	田	宅	夫餘		
廬	田	宅	夫餘		

下
 中
 二
 五
 十
 七
 校
 之
 賦
 地
 十
 五
 畝
 五
 畝
 之
 分

國
田
十
不
大
十
不
大
十
不
大

田

田

田